东川区红土地镇花沟村老家洋芋分拣包装扶贫车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云南省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操作指南》、《昆明市东川区2019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方案的通知》（东政发〔2019〕30号）、《昆明市东川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川区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补充规定的通知》（东政发〔2019〕42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整合财政涉农资金40万元，由红土地镇分管扶贫副镇长为组长的领导小组，镇国土、农科、安全环保及花沟村委会负责人为成员的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项目的规划设计、统筹协调、实施监管、收益分配等相关工作，确保项目如期建成，安全稳定运行，同时严格按照扶贫资金管理办法严格资金监管，确保财政扶持资金安全，集体资产不流失。

二、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总体目标为：建设扶贫车间，主要包括堆场硬化（500㎡）、钢架大棚（300㎡）、生产用房（40㎡）。采取“村党支部+合作社+贫困户”的运作模式，建成后租赁给合作社经营，合作社每年按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补助总额（40万元）的5％支付租金给村委会用于本村的公益事业和特困户帮扶。建成后，车间每年生产精装鲜薯300吨，带动当地务工超过20人，群众增收超过60万元。

实际完成建设堆场硬化500㎡，钢架大棚300㎡，生产用房40㎡均已完成，生产用房实际建设80㎡，合作社每年按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补助总额（40万元）的5％支付租金给村委会用于本村的公益事业和特困户帮扶。

1.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贫困地区贫困人口加入合作社、村集体经济组织人数>=900人，全年实际值971人；

财政支农资金形成资产农户股权占比>=100%，全年实际值100%；

参与扶贫就业车间人数>=20人，全年实际值22人；

堆场硬化建设500㎡，全年实际值500㎡；

钢架大棚建设300㎡，全年实际值252.96㎡；

生产用房建设40㎡，全年实际值80.88㎡；

项目验收合格率、项目完成及时率100%；

钢架大棚成本>=900元/㎡，全年实际值815元/㎡；

生产用房成本>=1615元/㎡，全年实际值1615元/㎡；

堆场硬化成本>=120元/㎡，全年实际值120元/㎡；

工程设计费0.6万元，全年实际值0.3216万元；

资产股权年收益率5%；

村集体经济年收入2万元；

带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971人；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971人；

扶贫车间存续时间30年；资产入股贫困人口满意度99%；其余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99%。

四、建设管理模式

采用村党支部（村委会）+合作社+贫困户的运作模式。合作社自主经营，自负盈亏，镇政府、村委会、合作社三方签订收益分配协议，每年按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补助总额的5％支付给村委会，连续分配10年，由村委会用于本村的公益事业和特困户帮扶。扶贫车间建成验收后，由红土地镇人民政府按相关程序移交花沟村委会负责管理维护，产权归花沟村委会集体所有。

五、项目带贫情况

扶贫车间吸纳建档立卡户2人长期在养殖场务工，工资收入每年24000元/人，工资总额4.8万元/年；短期务工20人，支出务工费用8万元/年。合计务工支出12.8万元。收购老家洋芋300吨/年，解决周边农户传统农作物种植销售难问题，带动农户年均增收60万元。每年按整合资金投入总额的5%交纳村民委员会作为村集体经济收益，能够有效壮大村集体经济，增加集体经济收益。通过老家洋芋的产业化营销，将极大地有利于传统家作物优良种质资源的保护开发和综合利用。

红土地镇人民政府

2020年5月27日